

石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部门名称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检查主体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年	检查方式	备注
1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检查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做好人力资源服务行政许可及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5%	1	现场检查	
2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检查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劳务派遣机构	10%	1 或根据工作需要	现场检查	
3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社会保险基金的收支和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社会保险服务机构	20%	1	现场检查	无市场主体
4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技工院校检查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技工院校	50%	1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无市场主体
5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民办培训机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民办培训机构	20%	1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6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后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企业	10%	1 或根据工作需要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无审批事项
7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用人单位劳动用工情况的巡视检查和书面审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般检查事项	用人单位	5%	1 或根据工作需要	书面检查	